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第一期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暨“超级合伙人”计划 股票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第一期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暨“超级合伙人”计划的基本情况

1. 2015年7月9日和2015年7月28日，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暨“超级合伙人”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第一期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持股计划”）通过专门设立的持股平台进行管理，即以所有参与持股计划的自然人作为合伙人设立“珠海佰泽健康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佰泽”），并由珠海佰泽以合规方式购买并持有公司股票。

2. 2015年7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一期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股票购买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2），珠海佰泽通过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购买了公司股票2,444,139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34%。

3. 根据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2015年末总股本728,010,94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6元现金（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股，并于2016年4月1日实施完毕。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珠海佰泽持有公司股份由2,444,139股增至4,888,278股。

4. 2018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暨“超级合伙人”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本次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至2020年7月27日。

5. 2019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暨“超级合伙人”计划提前终止的议案》。董事



会同意提前终止该持股计划，6个月后该持股计划将提前届满。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第一期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暨“超级合伙人”计划股票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 4,888,278 股已全部出售完毕，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31%。根据本次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进行相关财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

特此公告。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